

证券代码：688678

证券简称：福立旺

公告编号：2023-074

## 福立旺精密机电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### 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年11月22日

（二）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千灯镇玉溪西路168号1号楼105会议室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4
普通股股东人数	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85,559,579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85,559,579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9.6975%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9.6975%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许惠钧先生主持。会议采用现场及网络方式进行投票表决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尤洞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85,559,57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85,559,57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- 3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85,559,579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4、议案名称：关于不向下修正“福立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,180,717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二)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、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5.01	关于增选尤洞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85,559,579	100.0000	是

2、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(%)	是否当选
6.01	关于增选张征轶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85,559,579	100.0000	是

(三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5.01	关于增选尤洞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	2,180,717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6.01	关于增选张征轶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	2,180,717	100.0000	0	0.0000	0	0.0000

(四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1.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、4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、3、5、6 为普通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

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3.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、6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

4.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4 回避股东：WINWIN OVERSEAS GROUP LIMITED

### 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国浩律师（苏州）事务所

律师：邵婷婷、汪奎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立旺精密机电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3 日